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 14-0008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 14-00086 号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2021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报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日-2021年6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1年6月30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由于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

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盛世融合科技有限公司、湖南观想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海赫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观想视界（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武汉观想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人力资源、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担保业务、关联交易、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和信息系统；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合同管理。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造成的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损失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损失金额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 a.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
- b.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c.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d.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e.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 f.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

- a.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b.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 c.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

（3）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造成的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损失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损失金额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 a.严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 b.重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
- c.产品和服务质量出现重大事故；
- d.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 e.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

（2）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

- a.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系统存在较大缺陷；
- b.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

（3）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公司签章)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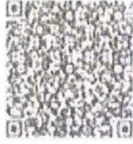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副本)(6-1)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胡咏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登记机关

2020年10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证书编号: 0000119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取得执业资格，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规定的业务范围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应当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应当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变更后，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4.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应当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变更后，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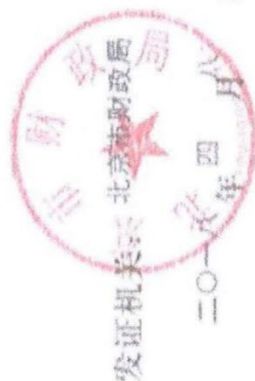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2020.4.25



姓 名 龚荣华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65-10-11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513027651011002
Identity card No.

注册编号: 61170302055
In certificate
执业日期: 1995 年 12 月 01 日
Issued date

执业单位: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member of the

注册编号: 61170302055
In certificate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quired
2015.3.3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30 days after
this renewal.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姓名 胡宏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4-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302418770410003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108022890
No. of Certificate
执业注册会计师: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Member of CPAs: Sichua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1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记录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